

## 性別變奏曲

### 序曲~

漫步在這條性別街道，恍如進入一片迷陣中，時而風和日麗、時而颳風下雨，嚐盡了其中酸甜苦辣與冷暖的性別滋味，曾經迂迴多次不得其門而出，偶有傷痛自我療癒，舔噬傷口的過程，曾被鋪陳的糖衣迷幻，清醒之際撥開讓我迷網的這層糖衣，赤裸裸的面對，才驚見自己像個棧戀棉花糖的小孩般，貪婪的希望有更多的口味供我品嚐，以填滿心裡虛幻的滿足感，殊不知這層細如絲縷的糖衣，是經過百般的粹煉，才能幻化成綿蜜口感的糖衣花，而這穿戴著保護皮囊盡情綻放著誘人色彩的糖衣花，一步一步誘惑著我沉膩在這父權遊戲陷阱而不自知……

### 原生家庭的塑化

我出生在南部的一個農村家庭裡。父親從年輕到年老，做過十分多樣化的工作，如佃農、賣水果、養雞、養豬等。他在家排行老二，不太受父母疼愛，養成了他獨立、剛直的個性，也深受爺爺的影響，脾氣急噪，骨子裡有著一股十足大男人的孤傲氣質。

母親在家排行老大，個性十分吃苦耐勞，凡事總把別人擺在第一位，但是從小受招贅成親的奶奶影響，個性嫻淑傳統的她，卻在心底深層中同時帶有堅毅、積極、獨立的個性。家裡總是由父親主責大事，母親則負責所有家庭照顧的工作，舉凡照顧老老小小的生活料裡等瑣碎事務，都由母親一手包辦，爲了照顧家計及三個子女，她除了開設了一間『柑仔店』維生外，也一邊輔佐父親的生意。即便

她手上已經有忙不完的照顧工作，談生意交際應酬是父親的工作，而下田收成裝果物等粗重的工作，卻總落在母親一人身上。

在原生家庭裡我排行老大，下面依序有兩個弟弟，母親因為要照顧一家老老小小的生活，手邊總有做不完的事情等她解決。重男輕女的家庭性別結構，從小我就被母親訓練成要有大姊的風範，凡事都得禮讓弟弟，除了家事以外，凡事都以弟弟為優先，偶而趁放學之際偷懶的與同伴在田野貪完一翻，母親總會不留情的將我喚回，當然也必然換來一翻責難。小時後，心裡常常滴咕著：「又是我，什麼都是我，媽媽就是對我不公平」，性別被不平等對待的種子，從小就在我的心裡萌芽滋長。

母親是個十分堅守孝道的女性，不管對夫家或婆家的長輩，她都極盡所能的付出與尊重，就連我國中畢業即將升學這件事，母親也尊重外婆的決定，外婆說「查某囡仔人，讀冊讀那麼高，碼是嫁奩去，不免讀冊讀那麼高啦！」外婆這番性別差異的對待，害我差點就無法繼續升學，成為性別結構下可憐的犧牲品。

成長的過程中，與父母親爭取男女不平等的事件多如牛毛，如弟弟是男生就可以不用做家事，可盡情的享受田裡樂趣，我卻總得回家升火煮飯、爺爺給男孫子糖吃，卻不准女孫子多嘴與吵鬧、小時後父母外出旅遊總是只讓弟弟隨行，而我每次都只有在家的份兒。從小歷經家族重男輕女的意識形態，所遭受的性別壓迫，形成最深層的自我核心，也不知何時母親與我之間形成一條無可言喻的鴻溝，我不喜歡母親的委屈求全的個性，也不愛母親無微不至的照顧能幹，不知不

覺我開始怨懟母親，微詞她待我的不公平，對母親所擁有的陰柔特質極度不認同，卻又討厭母親堅毅獨立的陽剛特質，當然更不解她為何會有如此的性別處境。在這些性別關係的壓迫下，我與母親都陷入了性別框架下互相責難著。

就這樣，我帶著家族對女人的期許而成長，塑化自己成為積極理性、獨立、有主見、不服輸的個性，卻也承襲了母親以照顧他人為出發的利他及感性的特質。

### 婚姻與家庭的粹煉

「阿連啊！那新娘衫去換換咧，這桌仔去擦擦耶~」喜宴剛剛才曲歡人散，廣場一旁即傳來夫家新任婆婆的使喚聲音。伴娘群為我忿忿不平的道著：「哇！怎麼這麼過份哪！叫新娘子擦桌子耶！」「好厲害的婆婆唷，阿連你皮要繃緊點囉啊~」堂姐也叮嚀著。經過一天新婚禮俗的折騰，身為新娘主角的我，還來不及回神，換下一身代表幸福渴望象徵的白紗新娘禮服，雖然一臉錯愕，但仍得無奈的照著婆婆的指示，拿起抹布完成這入夫家門的第一份差事。若說童話故事中王子與公主從此過著快樂幸福的日子，在我的身上就如幻影般虛幻無實，從娘家到婆家，所有的社會關係重新來過，性別關係猶如疊床架屋般的建構的更為緊密，從此我一腳栽進了另一個更大的父權結構中，不自知卻又甘之如飴……………

當時僅20歲的我，跨足到這一個未知的家族，心裡既恐慌又緊張，先生的家是一個十分重男輕女的傳統家庭，比起我的原生家庭有過之而無不及。公公沉默寡言，但家裡大大小小的事，卻都在他的掌握中發展，婆婆個性急驚風，做事大刺刺的，但對於兒子卻是百般侍奉，養成了一家子的男人全都一個樣兒，手不動

三寶，公公是家族裡唯一，會協助做家事的男人

這個家是以男人支配、以男人為中心的典範，男人與女人有不同的權利，吃完了飯坐在四合院中泡茶聊天，是男人的特權，而下了班丟下皮包，洗手做羹湯，卻是女人的義務，家裡所有的女人從打點一家子的伙食到清潔打掃，全都大小包辦。因著對男性的認同，男人通常是被包容的，而女性卻被指責的，在這大家族生活中的我，帶著原生家庭塑化的性別樣貌，不服輸的個性，竭盡所能的營造一個幸福家庭的樣態，不段的學習隱忍自己的不快，告訴自己要理性面對情緒，這過程我一直在選擇一條阻力最小的路，成了父權結構下的共犯，隱忍著對性別分工不公平的不滿，走過了婚姻十餘年的光陰。

這十餘年，我奔波在工作與家庭間，蠟燭多頭燃燒，一邊工作一邊生養兒女，雖然先生還能體貼工作及生活之難處，但男人背後凝視的那股父權的壓迫，讓他也處在被壓迫的結構中掙扎與矛盾，他很難在一群性別化的男人群中，展現他體貼的情感，久而久之，形構在他身上的父權影子，也就習慣成自然了。

我與先生彼此有著自己的社群與工作，在他的家族裡我一直都十分的低調，即便在外我擁有不錯的工作條件，加上參與組織的機會與經驗，總是不輕易展露自己的工作狀況，因為深怕讓先生產生壓力。先生表面上也一直都很支持我的工作，但是當自己因為工作、組織參與有所成長而獲得更好的成績時，先生同時以我為榮，卻又難免因為父權體制的壓迫而受苦，因為他從屬於性別壓迫系統中的主導性別，這個位置讓他得到既有的好處，但是也可以感覺到因為這個壓力

而不安，甚至有時候會拿出父權的權柄勸說我，不必那麼辛苦，他可以賺錢養我，把工作辭了專心照顧家庭算了！

生活在父權社會中，意味著每個女人都被定位在性別低下的位置，不管她有什麼成就都要與她所處的性別劣勢不斷的搏鬥，這時的我也不例外。

## 母職的照見

我是家裡的唯一女兒，父親疼我如掌上明珠，母親雖然也疼愛有加，但是在性別處境的壓迫下，對我的要求總是勝於鼓勵，小時後我不懂這些情愫，一直到婚後看見自己與母親的相同處境，才恍然知道母親的難處，她打從心底希望女兒符合傳統價值對女人的期待樣貌，能擁有幸福美滿的歸宿。在婚姻的路程上，即便有滿腹的辛酸，她總是告訴我：「莫要緊啦！忍咧就過啊！查某人麥太行才會得人疼」。

婚後前十年，我生了二個女兒，在婆家的處境真可謂雪上加霜，在我生第二個女兒時，就曾因為無知，承受著性別的極大壓迫，而當知道胎中的寶寶又是女生時，一路從高雄哭到大寮。在產後的做月子期間，婆婆也因為我沒有生男生而隨即表示她年事已高無法幫忙，要我自己照顧小孩；但是卻在兩個月後，從頭到尾陪伴產下男孫子的小嬸做完月子並協助照料小孩。生男生女的差異，讓我嚐透了不平等的性別對待。

往後的日子裡，公婆對我更是明示加上暗點，不斷的提醒我再生一個，就連十年後無預期的添了第三個寶寶，仍然是女兒的時候，公婆才不敢再有指望，但

一直到目前為止，三女兒的處境就是隨時被性別語言暴力所苦，只要一見面，公婆就會拉起她的手說：「你若是查甫囡仔，就快要做兵啊啦！」「沒代沒誌走這任快，連茶壺隴不記得提(意指男性生殖器官)」。

這林林總總的性別處境，在母親的身上我遇見過，在自我身上那塑化已成的核心概念，再次一件件複製在女兒們的身上，從陪伴女兒成長的過程，我照見自己的性別處境，當我意識到女人受壓迫後，日子過得比已往辛苦，理解與實踐總是有距離的，透過不段的自省與對話，在這一趟性別街道的旅程裡，開始學習往阻力較大的方向前往，改變曾經讓我懼怕而感到失落，不知道該往何處前進，但這承載下來的性別結構，我似乎不能拿它怎樣，好像我也一直只能照單全收，但是透過母職連帶的過程，我覺得有很大的空間可以改變它，然後把它移交給女兒，共同為改變性別結構而努力。

### **組織參與的實踐**

當我參與在性別的共犯結構中，我常常自我合理化對性別理解的不足，不斷的為自己的性別意識找藉口。壓迫在我身上的有照顧子女責任、家事、工作等多頭燃燒的燭頭，事實上我的性別處境常常壓迫到讓我無法抬頭吸足氣，就得再度武裝好自己準備出發。

在某個機緣下，受王淑英老師的啟蒙，引領我開始參與組織，在這組織參與的經驗中，因為與組織的婦女們有密集的互動，更有機會看見社區婦女多元的性別處境，竟是與我如此的相似。這個組織的學習過程，我開始卸下自我保護的面

具，學習平等的與人互動、真誠的分享經驗，這才讓我感受到原來女人的處境都是如此一般，自己並不是最辛苦的，更清楚的理解形塑自己性別學習的過程。也更認知到要讓自己不段的實踐較大阻力的這條性別改變的路程，就必須學會去適應成長過程，所有令人不舒服的矛盾與掙扎，而不是短暫的可能性和控制幻覺，在無助絕望與無意義的感覺之間擺盪。

以前的我，面對父母親的家暴事件，總是很快的身陷其中，怪罪母親的憂柔寡斷、父親的不體諒、責難身為子女的我們不懂事，一心想介入其中打開套結，卻又被捲入漩渦中，動彈不得，一次再一次，我不斷的認為這是父母親做繭自縛。現在的我，因為理解性別不同的處境，開始讓自己學習不立即身陷情緒中，去怪罪父母親的個別錯誤，學習判斷自己介入的時機，來疏緩自己與弟弟的責任與壓力，發現事情變的更單純了，因為自己的介入與參與，並不見得有助於事情的化解，只會讓更大父權結構有機會拉的更加緊密而攻不可破。

這樣的體驗，我一次一次的試煉著，尤其在這次先生家庭裡兩老的照顧事件中，原本即便有意識的覺得被壓迫，卻也不做任何抗衡的選擇阻力較小的路，符合傳統規範讓照顧再度成為身為女人的當然義務，而我也總是盡力的調配著自己的時間，承接所有的安排參與著照顧老人家，難過的時後也總會找個合理化的藉口自我安慰，這是為人子女應盡的義務。

但是，事情確不是我想的這麼簡單，隨之而來的權利、照顧分配、家庭階級、閒言閒語及指責等等問題接踵而來，蠟燭多頭燒的工作及照顧處境，讓自己不但

拖著疲憊的身軀，也帶著被壓迫的不滿情緒。於是，我告訴自己要改變處境，不可以在委屈求全壓迫自己與他人，我開始表達自己的需求與無力感，提出照顧的看法與策略，事先與先生溝通對話爭取支持，以金錢換取空間的方式參與照顧，利用假日及空暇前往探望，不但兩老有人照顧，孝道依然盡了。過程不免火花不斷，也自我療過傷、苦過情緒，但是選擇參與的方式，以對話與行動替代沉默，每一次又更縮短了我不堪的情緒與處境，掙脫了照顧的第一線壓力，也有了自己的空間。

我無法確知未來性別處境是否能因此而得到最佳的狀態，但是我相信我正在進行一件對的事，實踐的過程我深知每個決定與步伐，都將影響著女兒們的性別視野，選擇讓自己如何參與這變奏曲的共鳴，每一個行動也將帶著我與女兒們以及我所參與社群的女人們，有可能往前移動到性別的另一個位置，譜下一曲屬於自己的性別變奏曲目。\_\_